
附件 1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部门预算

2025 年 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1.主要职责
- 2.单位预算构成
- 3.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1.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收支总表
2.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收入总表
3.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支出总表
4.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8.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9.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项目支出表
10.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
11.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
12.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 1.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 2.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
- 3.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 4.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 5.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6.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 7.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8.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 9.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 10.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 11.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 12.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 13.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其它公开事项

1.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部门预算纳入绩效考评项目
表
2.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部门预算专项资金管理清单
(专栏公开)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负责镇财政所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调整和预算内外收支管理。2、负责镇政府预算单位的财务管理与核算。3、负责对涉农补贴的发放管理。4、负责对财政性资金的监督管理。5、负责对国有资产和镇债权债务的管理。6、负责国家各项财经政策的执行。7、负责对村级财务代理。

二、单位预算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度单位预算仅包括刘桥镇财政所本级预算，无其他下属单位预算。

三、2025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一）围绕全年目标任务，进一步强化收支管理

一是全力以赴统筹调度。重点关注财税改革的动向和上级资金的投向，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二是着力优化经济环境。强化联动协作，确保辖区内重点税源全部纳入服务保障范围。继续落实各项财政扶持政策，优化提升对优质企业的服务力度。三是切实抓牢重点税源。全力支持我镇重点项目建设，加大招商引资力度。

（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加强支出管理。下半年，我镇将进一步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合理安排财政支出，压缩一般性支出，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要加大对各类支出发票的审核力度，严把“三公经费”支出关，对财政收支预算定期进行公示，接受监督。进一步强化预算约束，强化收入监督与约束机制。

（三）加强专项资金监管工作。对于各类专项资金，严格拨款程序，严禁截留、挪用、挤占专项资金。重点加强对各类专项资金监督管理。

（四）积极做好民生工作。加强民生工程政策的宣传，按时完成上级下达的民生工程建设类项目任务，做好项目资金调度拨付工作。

（五）积极完成县财政局、镇党委、政府各级领导交办的中心工作。

第二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见“附件 1-2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5 年收支总表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97.1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单位资金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5 年收入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收入预算 197.1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97.1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一）本年收入 197.16 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7.16 万元，占 100%，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25 万元，增长 3.82%，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上年结转 0 万元。

三、关于 2025 年支出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支出预算 197.1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25 万元，增长 3.82%，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85.16 万元，占 93.91%，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保障人员工资；项目支出 12 万元，占 6.09%，主要用于财政所日常工作运转经费。

四、关于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197.16 万元。收入按资金来源分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7.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按资金年度分为：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197.16 万元。支出按功能分类分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63 万元，占 76.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7 万元，占 9.52%；

卫生健康支出 8.27 万元，占 4.19%；住房保障支出 18.50 万元，占 9.38%。（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五、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7.1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25 万元，增长 3.82%，主要原因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63 万元，占 76.9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77 万元，占 9.52%；卫生健康支出 8.27 万元，占 4.19%；住房保障支出 18.50 万元，占 9.38%。（数据因四舍五入存在差异）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2025 年预算 151.6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0.44 万元，增长 7.39%，增长原因主要是职工工资津补贴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2025 年预算 17.9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6 万元，增长 25.10%，增长原因主要是职业年金缴费也包含在内。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2025 年预算 0.8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增长 10.67%，增长原因主要是职工社保缴费基数变动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 5.8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0.29 万元，下降 4.73%，下降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基数变动。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5 年预算 2.4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24 万元，增长 10.96%，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工资基数变动。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 13.06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25 万元，增长 1.95%，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公积金基数调整，公积金增加。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 5.4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1 万元，增长 1.87%，增长原因主要是人员公积金基数调整，公积金增加。

六、关于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85.1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9.05 万元，公用经费 6.11 万元。

（一）人员经费 179.0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6.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七、关于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5 年项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预算共安排项目支出 1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一样。主要包括：本年财政拨款安排 1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 12 万元）。

十、关于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预算安排政府采购支出 1.35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35 万元，增长 100%，增长原因主要是 2024 年度预算政府采购指标未做成功。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1.35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占 0%。。

十一、关于 2025 年政府购买服务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没有安排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十二、关于 2025 年通用资产配置支出表的说明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没有安排通用资产配置支出。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项目及绩效目标情况。

1.“2025 年刘桥镇财政所基本工作运转经费”项目。

(1) 项目概述。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工作运转经费 12 万元，用于保障单位基本工作运转。

(2) 立项依据。保障基本运转。

(3) 实施主体。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4) 起止时间。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5) 项目内容。刘桥镇财政所 2025 年工作运转经费 12 万元。

(6) 年度预算安排。安排财政拨款 12 万元。

(7) 绩效目标。保障正常运转。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刘桥镇财政所基本工作运转经费							
实施单位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项目属性									
项目资金 (万元)		中期资金总额:				年度资金总额:		12 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				其中: 财政拨款		12 万元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中期目标 (2025 年—2025 年)					年度目标			
	用于保障单位基本工作运转					用于保障单位基本工作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		数量指标	足 额 保 障率	100	

	指标						%	
		质量指标	支付合规率	100%		质量指标	支付合规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项目成本	降低成本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项目成本	降低成本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该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大于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群众满意度	大于95%

（二）机关运行经费。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部门预算机关运行经费口径，2025年无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三）政府采购情况。

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1.3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2025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公务用车 0 辆，购置费 0 万元，；安排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购置费 0 万元。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濉溪县刘桥镇财政所 1 个项目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2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或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按照非税收入管理相关规定，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等。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以后年度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除基本支出之外的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

十、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